

## 《中药药理与临床》征集编委会

《中药药理与临床》为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主管，中国药理学会、四川省中医药科学院主办的学术性刊物。创刊于 1985 年，本刊办刊宗旨：引导中药药理学及中医临床医学学术发展，促进中药药理学及中医临床医学学术交流，培养中药药理学及中医临床医学专业人才。本刊设有名方研究、实验研究、临床研究、实验方法以及综述等栏目。主要刊载中药实验药理及临床药理研究相关的论文，同时也有关于中药药理学及中医临床学科建设和发展的发现、发明、改进、思路与方法的综述性文章。

《中药药理与临床》从创刊伊始迄今一直是中国药理学会发挥引导该学科发展作用的主要场所，因而《中药药理与临床》成为我国中药药理学学科的代表性刊物。该刊系国内三大著名检索系统收录最早的刊物之一，是“中国自然科学核心期刊”、“中国中文核心期刊”、“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来源期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1996年、2004年、2008年、2011年以及2014年核心期刊，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核心库（Chinese Science Citation Database，简称 CSCD-C）期刊。美国化学文摘（CA）收录期刊。

为了进一步提高《中药药理与临床》的学术水平和办刊质量，全面推行匿名审稿制度，编辑部现征集编委会成员。

### 一、药理专业编委会成员申请资格

凡是符合以下条件的科学研究者，我们均欢迎您的加入：

- 1、具有药理学、中药药理领域正高级职称的学者；
- 2、获得相关领域博士学位且已经获得副高职称者（获得国外正规大学博士学位者优先）。
- 3、非常优秀的归国学者（提供相关证明性文件）。

### 二、编委会成员应尽的义务

- 1、协助编辑部审阅高质量的稿件（每年不低于 2 篇）。
- 2、为《中药药理与临床》杂志推荐高质量的科研论文 2 篇（含两篇）以上。

以上义务可选择其中之一。

- 3、参加编辑部组织的编委会会议（每 1~2 年一次）。

### 三、编委会成员的荣誉

- 1、对于符合条件且愿意履行职责的专家，本编辑部将颁发聘任证书。
- 2、编委会成员名单在本刊网页或纸质版上刊登。
- 3、按编辑部的标准寄发审稿费（按实际审稿数量计算）。

#### 温馨提示：

- 1、由于申报的人员较多，请各位申报者尽量如实填报相应表格的内容以便择优录用。
- 2、本编辑部将对编委会成员进行年度考核，对于连续三年均未能履行编委会义务的成员，将在下届（三年为一届）取消其资格。
- 3、请各位专家在 2015 年 12 月 10 日之前，将《中药药理与临床》编委会登记表返回邮箱 [jingcao1006@126.com](mailto:jingcao1006@126.com)

《中药药理与临床》编辑部

2015-11-19

